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114. 6. 05
收文第 276 號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100008

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1008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

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鄭慶浩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

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64058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高誠中藥貿易行製售之「大黃（批號：AC20230224）」及「薑黃（批號：AC20240410）」中藥材回收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4年5月26日高市衛藥字第11435813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商號製售之「大黃（批號：AC20230224）」檢出土大黃苷（Rhaponticin），不符規格標準（不得檢出）；製售之「薑黃（批號：AC20240410）」，經檢出重金屬鉛6.1 ppm，超過限量值（5.0 ppm以下）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，為維護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依據藥事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並配合旨揭商號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黃建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